

《创新创业专题》教学大纲

课程编码: X1209104

3 周/3 学分

适用专业: 国际经济与贸易

开课单位: 经济与法律学院

一、大纲说明

(一) 适应专业: 国际经济与贸易

(二) 适应教学计划版本: 2018 国际经济与贸易专业培养计划

二、课程目标与毕业要求关系表

课程目标	毕业要求
目标 1. 培养学生创新创业意识,能够促进学生利用专业知识,把握创新创业机会,在学习和未来工作中具备创新创业意识。	1.4 通识性知识:掌握与国际经济与贸易实践相关的管理、会计、哲学、社会学、职业发展等方面的其他学科知识,满足国际经贸工作或相关工作需要。 2.2 知识应用能力:能够应用所学知识,选择科学研究方法,合理使用相关工具,对国际经贸领域的实际问题进行提炼、分析,得出有效结论。能够应用国际贸易法律法规和惯例对国际贸易实务领域的问题进行解释、分析并提出解决方案。
目标 2. 培养学生创新精神,使大学生具备开拓创新、勤于思考、善于思考、勇于承担的精神。	2.3 创新创业能力:具有创造性思维,能综合运用所学知识创造性解决问题,具备进取意识和探索精神,具有一定的创新创业实践能力。

三、实习(实训)教学的基本要求

1. 对指导教师的基本要求

- (1) 认真准备创新创业专题报告内容;
- (2) 维持好讲座秩序;
- (3) 严格学生考勤工作。

2. 对学生的基本要求

- (1) 遵守学校有关的制度和纪律规定,服从老师的指挥;
- (2) 学习创新创业专题之前,应对微观经济学、宏观经济学、管理学、金融学等专业基础课程有所学习;
- (3) 按时听课,积极参与课堂讨论做好创新创业专题的讲座笔记;
- (4) 以教师讲授的讲座知识为基础,适当参阅相关教材,加深对知识的理解,按时完成专题总结报告。

四、实习(实训)内容

- 1、创新创业领域相关前沿知识介绍学习等
- 2、与国际经济与贸易专业结合较为密切的创新创业相关专题
- 3、国际经济与贸易最新发展动向、发展趋势等
- 4、国际贸易实践领域的新技术、新业态介绍等

五、实习（实训）方式和时间安排

- 1、实习方式：专业教师、贸易企业专家等知识讲座或收看创新创业专题录像；
- 2、时间安排：第二学期第十八周、第四学期第十八周、第六学期第十八周，第七学期第十一周，各一周时间。

六、实习（实训）考核和成绩评定

- 1、学生的成绩由以下三部分构成：出勤情况、课堂表现和报告质量。
出勤情况：分为“合格”和“不合格”两个等级。无故旷课 1 次及以上者、迟到或早退 2 次及以上者、请假 2 次及以上者，出勤即为不合格；
课堂表现：分为“合格”和“不合格”两个等级。不认真听讲，做与课堂无关事情即为不合格；
报告质量：分为“合格”和“不合格”两个等级。报告撰写认真，字迹工整、内容详实，即为合格；
- 2、最终成绩综合评定分为 2 个等级：合格、不合格。出勤情况、课堂表现、报告质量均为合格综合评价为合格。其中一项不合格即为不合格。
- 3、成绩不合格者，必须重新参加专题讲座并考核合格。

评价项目	评价环节	课程目标
出勤情况	根据课堂点名，无故旷课 1 次、迟到或早退 2 次及以上者、请假 2 次及以上者，出勤即为不合格	目标 2. 培养学生创新精神，使大学生具备开拓创新、勤于思考、善于思考、勇于承担的精神。
课堂表现	课堂是否认真听讲，不认真听讲，做与课堂无关事情即为不合格；	目标 1. 培养学生创新创业意识，能够促进学生利用专业知识，把握创新创业机会，在学习和未来工作中具备创新创业意识。 目标 2. 培养学生创新精神，使大学生具备开拓创新、勤于思考、善于思考、勇于承担的精神。
报告质量	根据报告撰写质量，撰写认真、字迹工整、内容详实为合格。	目标 1. 培养学生创新创业意识，能够使学生把握创新时代的新机会，迎接新局势的挑战，用创新创业的意识来对待学习和未来工作。 目标 2. 培养学生创新精神，使大学生具备开拓创新、勤于思考、善于思考、勇于承担的精神。

大纲撰写人：郭浩淼

大纲审阅人：王英凯

负责人：宋怡林